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3月11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为紧急临时会议，为保证公司董事会顺利进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提前5日的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振宇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香港网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网创”）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及财务风险进行控制，且相关担保为开展正常业务所需，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就香港网创和拜尔斯道夫香港有限公司进行业务合作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1日